

# 增值税转型的财务影响： 基于财务杠杆效应和盈亏平衡的分析

黄维模

(西安科技大学管理学院 西安 710054)

**【摘要】**自2009年1月1日起,在全国所有地区、所有行业推行增值税转型改革。本文将分析此次增值税转型的全面实施对企业财务的影响。

**【关键词】** 增值税转型 生产型增值税 消费型增值税 财务影响

为扩大内需、减轻企业设备投资的税收负担、促进企业技术进步和产业结构调整、转变经济增长方式,自2009年1月1日起,在全国所有地区、所有行业推行增值税转型改革,这是我国历史上单项税制改革减税力度最大的一次,将对企业财务产生重大影响。此次增值税转型改革中的“转型”是指增值税由生产型转为消费型。

### 一、增值税类型

按照能否对购进固定资产所含税额进行抵扣,增值税可以分为三种形态,即生产型、消费型、收入型。在计算消费型增值税增值额时,允许将购置固定资产所含的进项税额一次性全部扣除,即以一定纳税期间内纳税人的商品销售收入减去其耗用的外购商品和劳务的金额,再减去当期外购固定资产耗用的金额后的余额作为计税依据。在计算生产型增值税增值

额时,不允许将购进的固定资产所含的进项税额进行抵扣,而以纳税人的销售收入减去其耗用的外购商品和劳务的金额的余额作为计税依据。在计算收入型增值税增值额时,允许将购进的固定资产所含的进项税额,按当期计提的折旧额所占比例分次扣除,即增值税的计税依据是纳税人的销售收入减去其耗用的外购商品和劳务的金额、固定资产折旧费用之后的余额。

### 二、增值税转型改革对企业财务的影响

增值税转型改革对企业财务的影响是多方面的,下面就对财务杠杆效应及与之相关的每股收益和盈亏平衡的影响进行详细分析。

1. 增值税转型对财务杠杆效应的影响。财务杠杆效应是指由于固定费用的存在而导致的,当某一财务变量以较小幅

360=14.95%,其值大于银行借款利率14%。可见,采用60天的应付账款筹资(即第60天付款),不如采用60天的银行借款筹资(即借款后立即付款,第60天还款给银行)。因此,笔者认为上述决策方法是不科学的。

### 三、决策树法

笔者认为,当卖方提供的信用条件含有多种现金折扣时,问题将变得复杂,此时买方可以采用决策树法进行应付账款筹资决策。沿用例2,采用决策树法进行应付账款筹资决策的思路如下:

60~90大:	30~60大:	0~30大:应立即付款
		30好于60 { 0~30小:应在第30天付款
60好于90:	30~60小:	0~60大:应立即付款
		60好于30 { 0~60小:应在第60天付款
60~90小:	30~90大:	0~30大:应立即付款
		30好于90 { 0~30小:应在第30天付款
90好于60:	30~90小:	0~90大:应立即付款
		90好于30 { 0~90小:应在第90天付款

说明:“60~90大”表示“第60天至第90天的应付账款筹资成本率大于银行借款利率”,“60~90小”表示“第60天至第90天的应付账款筹资成本率小于银行借款利率”,其他以

此类推。“60好于90”表示“第60天付款比第90天付款好”,“90好于60”表示“第90天付款比第60天付款好”,其他以此类推。

按照此思路应做以下分析:

(1)计算第60天至第90天的应付账款筹资成本率:

$1.3\% \div (1-1.3\%) \div (90-60) \times 360 = 15.805\%$ ,大于银行借款利率14%,所以借款第60天付款比第90天付款好。

(2)计算第30天至第60天的应付账款筹资成本率:

$(2.5\%-1.3\%) \div (1-2.5\%) \div (60-30) \times 360 = 14.769\%$ ,大于银行借款利率14%,所以借款第30天付款比第60天付款好。

(3)计算第0天至第30天的应付账款筹资成本率:

$(3.7\%-2.5\%) \div (1-3.7\%) \div (30-0) \times 360 = 14.953\%$ ,大于银行借款利率14%,所以借款后立即付款比第30天付款好。

值得说明的是,这里是假设企业在付款期内没有能力付款。若企业有能力付款,其决策思路和分析步骤同上,将银行借款利率改为投资报酬率即可。

### 主要参考文献

伍中信,陶新元.财务管理学.成都: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2006

度变动时,另一相关变量会以较大幅度变动的现象。财务杠杆效应主要包含经营杠杆效应和财务杠杆效应。

(1)增值税转型对经营杠杆效应的影响。经营杠杆是指企业在经营活动中对营业成本中固定成本的利用。固定成本是指在一定时期与一定生产能力下,不受产量变动影响的成本,其中包括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经营杠杆的变化可以直接影响企业息税前利润,企业通过扩大营业总额来降低单位营业额的固定成本,从而增加企业的营业利润。企业通常以经营杠杆系数 DOL 表示经营杠杆作用的大小,该系数是指企业营业利润变动率与营业额变动率之比。

$$DOL = (\Delta EBIT/EBIT) / (\Delta S/S) = (S-VC)/(S-VC-F)$$

其中:EBIT 表示息税前利润,ΔEBIT 表示息税前利润变动额,S 表示销售收入,ΔS 表示销售收入变动额,VC 表示变动成本,F 表示固定成本。

在其他因素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增值税转型后会引起企业固定成本的变动,从而引起经营杠杆系数的变动。

假设增值税转型前后只有固定资产的进项税额处理不同,其余各项财务指标处理方法不变。设企业的正常销售收入为 y,单位产品销售价格为 p,变动成本为 VC,单位变动成本为 b,生产型增值税下的固定成本为 F<sub>1</sub>(含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 D<sub>1</sub>),消费型增值税下的固定成本为 F<sub>2</sub>(含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 D<sub>2</sub>),假设除折旧费用外的其他固定成本保持不变,由于 D<sub>1</sub>>D<sub>2</sub>,则 F<sub>1</sub>>F<sub>2</sub>。那么增值税转型前后经营杠杆系数的比值为:

$$DOL_1/DOL_2 = [(S-VC)/(S-VC-F_1)] / [(S-VC)/(S-VC-F_2)] = (S-VC-F_2)/(S-VC-F_1) > 1$$

这说明,增值税转型后,经营杠杆系数变小了,也就意味着企业利用经营杠杆获利的空间变小了,但同时所承担的经营风险也随之降低了。

(2)增值税转型对财务杠杆效应的影响。财务杠杆是指企业在筹资活动中对债权资本的利用。在资本结构一定的情况下,债权资本成本通常是固定的,并可以在企业所得税前扣除,因此在投资报酬率大于债权资本成本的情况下,企业可以利用财务杠杆效应给股东带来额外收益。企业财务杠杆作用的大小一般用财务杠杆系数 DFL 表示,该系数是指企业税后利润变动率与息税前利润变动率之比。

$$DFL = (\Delta EAT/EAT) / (\Delta EBIT/EBIT) = EBIT/(EBIT-I)$$

其中:EAT 表示税后利润,ΔEAT 表示税后利润变动额,EBIT 表示息前税前盈余,ΔEBIT 表示息前税前盈余变动额,I 表示债务资本利息费用。

在其他因素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增值税转型后会引起企业固定成本的变动,从而引起财务杠杆系数的变动。

生产型增值税下:EBIT<sub>1</sub>=S-VC-F<sub>1</sub>;消费型增值税下:EBIT<sub>2</sub>=S-VC-F<sub>2</sub>。由此可见,EBIT<sub>2</sub>-EBIT<sub>1</sub>=F<sub>1</sub>-F<sub>2</sub>=D<sub>1</sub>-D<sub>2</sub>>0。那么增值税转型前后财务杠杆系数的差值为:

$$DFL_1 - DFL_2 = EBIT_1/(EBIT_1-I) - EBIT_2/(EBIT_2-I) = (D_1-D_2)/[(EBIT_1-I)(EBIT_2-I)] > 0$$

这说明,增值税转型后,财务杠杆系数变小了,也就意味着企业利用财务杠杆获利的空间变小了,但同时所承担的财

务风险也随之降低了。

2. 增值税转型对每股收益的影响。经营杠杆的变化会影响到息税前利润,而息税前利润的变化又会影响到每股收益,因此,增值税转型必然会影响到每股收益。

生产型增值税下的每股收益 EPS<sub>1</sub>=(EBIT<sub>1</sub>-I<sub>1</sub>)(1-T)/N<sub>1</sub>,消费型增值税下的每股收益 EPS<sub>2</sub>=(EBIT<sub>2</sub>-I<sub>2</sub>)(1-T)/N<sub>2</sub>。其中:N 表示普通股股数,I 表示债务资本利息费用,T 表示所得税税率。假设不考虑优先股股利。

(1)假设企业新购置设备不需要从外部筹集资金,有 I<sub>1</sub>=I<sub>2</sub>,N<sub>1</sub>=N<sub>2</sub>,则增值税转型前后每股收益的差值为:

$$EPS_2 - EPS_1 = (EBIT_2 - I_2)(1-T)/N_2 - (EBIT_1 - I_1)(1-T)/N_1 = (EBIT_2 - EBIT_1)(1-T)/N > 0$$

(2)假设企业新购置设备需要从外部筹集资金,并且所需资金存在负债与权益两种形式,在资本结构保持不变的情况下,有 I<sub>1</sub>>I<sub>2</sub>,N<sub>1</sub>>N<sub>2</sub>,则增值税转型前后每股收益的比值为:

$$EPS_2/EPS_1 = [(EBIT_2 - I_2)(1-T)/N_2] / [(EBIT_1 - I_1)(1-T)/N_1] = [(EBIT_2 - I_2)N_1] / [(EBIT_1 - I_1)N_2] > 1$$

这说明,增值税转型后,不管企业新购置设备是否从外部筹集资金,企业股东的每股收益都会变大,这对提升企业的发展潜力和行业竞争力都是非常有利的。

3. 增值税转型对盈亏平衡的影响。增值税转型后,允许对购进的固定资产的进项税额进行扣除,使得单位产品的固定费用有所降低,会对企业盈亏平衡点和安全边际、安全边际率产生影响。

(1)增值税转型对盈亏平衡点的影响。所谓盈亏平衡点,是指企业的经营规模刚好使企业达到不盈不亏的销售状态。该指标提供了防止企业亏损应完成的极限业务量信息,为评价企业未来经营的安全程度、实现盈利创造条件。

生产型增值税环境下的盈亏平衡点销售额 y<sub>1</sub>=F<sub>1</sub>/(p-b),消费型增值税环境下的盈亏平衡点销售额 y<sub>2</sub>=F<sub>2</sub>/(p-b),则增值税转型前后盈亏平衡点销售额的变化为:y<sub>1</sub>-y<sub>2</sub>=(D<sub>1</sub>-D<sub>2</sub>)/(p-b)>0。这说明增值税转型后,盈亏平衡点降低了,这意味着企业的获利空间变大了,这对增强企业市场竞争力也是有益的。

(2)增值税转型对安全边际率的影响。安全边际是指正常销售量或者现有销售量(包括销售量和销售额两种形式)超过盈亏平衡点销售量的差额。安全边际率就是安全边际与现有销售量或正常销售量之比。

生产型增值税下的安全边际 MS<sub>1</sub>=y-F<sub>1</sub>/(p-b),安全边际率 MR<sub>1</sub>=MS<sub>1</sub>/y;消费型增值税下的安全边际 MS<sub>2</sub>=y-F<sub>2</sub>/(p-b),安全边际率 MR<sub>2</sub>=MS<sub>2</sub>/y。增值税转型后安全边际的变化为:MS<sub>2</sub>-MS<sub>1</sub>=(D<sub>1</sub>-D<sub>2</sub>)/(p-b)>0;安全边际率的变化为:MR<sub>2</sub>-MR<sub>1</sub>=(MS<sub>2</sub>-MS<sub>1</sub>)/y=(D<sub>1</sub>-D<sub>2</sub>)/[y(p-b)]>0。安全边际和安全边际率均变大了,这说明增值税转型后,企业的经营安全状况更好了。

#### 主要参考文献

张阳.我国增值税转型的影响效应分析.改革与战略,2008;6